

唐宋八大家文集

柳宗元文

郭预衡 主编

柳宗元文

郭英德 评注

序 言

柳宗元(773—819)，字子厚，祖籍河东(今山西永济县)，人称“柳河东”；最后贬官柳州，所以又称“柳柳州”。他出生于唐朝都城长安(今陕西西安市)，在青少年时期就立下了宏伟的志愿，“颇慕古之大有为者”，向往于“励材能，兴功力，致大康于民，垂不灭之声”(《答贡士元公瑾论仕进书》)。贞元九年(793)二月，柳宗元考中进士，五年后(798)，又中博学宏词科，授集贤殿正字。面对当时藩镇割据、宦官专权的黑暗现实，柳宗元始终以“辅时及物”为己任，想要在政治上有所作为。

贞元十七年(801)，柳宗元调为蓝田县尉。两年后(803)，调任监察御史里行，与韩愈、刘禹锡等同官，并结识了王叔文。贞元二十一年(805)正月，顺宗李诵即位，王叔文等执政，柳宗元升任礼部员外郎，参与政治革新活动。他抱定主意，要“唯以中正信义为志，以兴尧舜孔子之道，利安元元为务”(《寄京兆许孟容书》)。王叔文等人执政后，实行了一系列革新措施，如取缔劫掠民财的“宫市”和“五坊小儿”，免除正税以外的苛捐杂税，把长期被藩镇垄断的盐铁转运大权收归中央，并试图接管宦官兵权，等等。但是不到八个月时间，在宦官和藩镇势力的逼迫下，顺宗让位于他的儿子宪宗李纯。宪宗一即位，王叔文等人便相继被贬。、柳宗元被贬为邵州刺史，未及到任，又加贬为永州司马。同时被贬的还有刘禹锡、韦执谊、韩泰等共八人，历史上称为“八司马”。

永州的州治在今湖南省零陵县，柳宗元虽官为司马，实际上是形同“编管”的罪犯。元和元年（806），宪宗改元大赦，但却明确诏令：“八司马”“纵逢恩赦，不在量移（即调升）之限”。王叔文也被朝廷处死。朝廷内外一些趋炎附势的人，对柳宗元等“诋诃万端，旁午构扇，尽为仇敌”（《寄京兆许孟容书》）。柳宗元虽然自认为是“以愚触罪”（《愚溪诗序》），但身在贬所，又遭受朝廷内外种种诬陷诽谤，心情不免十分痛苦。

于是柳宗元就像孔子、司马迁等先哲一样，既不能进而得志于今世，就退而著书立说，以贻后世。他发奋钻研经史诸子，“读百家书，上下驰骋”（《与杨京兆凭书》），并大胆地“断往古，明圣法”（《与顾十郎书》）。有时也“长吟哀歌，舒泄幽郁”（《上李中丞献所著文启》），创作讽谕杂文和抒情诗歌。他的许多重要的著述，都是在永州的十年中写成的。

元和十年（815），柳宗元与同时被贬诸人被召回京师，但不久又出为柳州刺史。柳宗元贬后之所以一直不复起用，主要原因是柳宗元的思想和为人不合时宜。

柳宗元的思想无疑是以儒家思想为主，他曾表示自己“好求免舜孔子之志唯恐不得”，“遇行免舜孔子之道唯恐不嫌”（《送娄图南秀才游淮南将入道序》）。但他也汲取诸子，兼融佛老，并有所侧重。他明确不二地以“急生民之困”为本，从解救“生人之患”出发，强调“辅时及物之道”，这就是他“兴免舜孔子之道”的真正内涵。为此他坚定不移，百折不挠，在《答周君巢饷药久寿书》中他说：“苟守先圣之道，由大中以出，虽万受摈弃，不更乎其内。……仕虽不达，无忘生人之患，则圣人之道幸甚。”

柳宗元的为人愚拙耿直，方正不阿，肆言无忌，这常常使他被误解，甚至遭诽谤。当他身在贬所之际，虽然常常希望有人为他剖白辩冤，为此也给一些关心他的官僚写过“陈情书”之类的书简；但是，他却从来不曾明确忏悔自己有什么“罪过”，更不曾

向皇帝乞怜请罪，而是执著地以对“圣人之道”的忠诚和对“生人之患”的关心来要求自己，这就难免不合时宜。

柳宗元在永州时已经多病，到柳州后由于心情抑郁，工作勤苦，健康状况更加恶化。元和十四年（819）十一月八日，他因病在柳州逝世，终年四十七岁。次年，柳州百姓为他修了衣冠墓。三年后，又为他在罗池地方盖了一座庙（现为柳侯祠），永远纪念他。

柳宗元的文学主张，与他的思想和为人是相表里的。

首先，柳宗元明确地主张“文以明道”，反对“以辞为工”。在《答韦中立论师道书》中他说：“始吾幼且少，为文章，以辞为工。及长，方知文者以明道，是固不苟为炳炳烺烺、务声采、夸声音而以为能也。”在《报崔黯秀才论为文书》中他也说：“道假辞而明，辞假书而传，要之，之道而已耳。”那么，他要“明”的是什么“道”呢？在《报袁君陈秀才避师名书》中，他说：“其归在不出孔子。”原来，他要“明”的首先是孔子之道。他又说：“大都文以行为本，在先诚其中”，可见他所说的“明道”，又首重德行和中诚，即个人的道德修养。

其次，柳宗元强调要有严肃认真的写作态度和旁通博采的学习精神。在《答韦中立论师道书》中他指出，文学创作既要戒除“轻心”、“怠心”、“昏气”、“矜气”，采取严肃认真的写作态度；又要追求“奥”而“明”、“通”而“节”、“清”而“重”，即含蕴不露而又意义明朗、文气疏畅而又言辞简洁、清雅不俗而又庄重不浮的多样化的艺术风格；还要旁通博采经、史、子、集等著作中前人的艺术经验。类似的想法，柳宗元在《报袁君陈秀才避师名书》、《与杨京兆凭书》等文章里也多次谈到。

柳宗元曾把文章分为两大类：“辞令褒贬，本乎著述”，“导扬讽谕，本乎比兴”（《杨评事文集后序》），他是二者兼能的。他一生创作了五百多篇散文，其中成就较高的是论说文、寓言、山水游记和传记。

柳宗元的论说文，包括哲学、政治专门论著以及带有论事说理性质的书简、序跋、杂体等文章。这些论说文，在思想倾向上往往论证古今，独抒己见，敢破传统，立意深远。有的学究天人，独立不惑，如《贞符》、《天说》、《时令论》、《非国语》等；有的针砭时弊，有感而发，如《封建论》、《晋文公问守原议》、《桐叶封弟辨》、《伊尹五说桀赞》、《序棋》等。柳宗元自己曾说：“余勇不自制，以当后世之訾怒”（《与吕道州温论非国语书》），他的论说文在思想上的确具有一种冲破传统、所向无敌的锐气。

在写作特点上，柳宗元的论说文大多观点尖锐，显露明朗，毫不遮遮掩掩、吞吞吐吐。例如，《贞符》大胆揭示：“是故受命不于天，于其人；休符不于祥，于其仁”；《封建论》强调指出：“故封建非圣人意也，势也”；《时令论》简捷说明：“然而圣人之道，不穷异以为神，不引天以为高，利于人，备于事，如斯而已矣”；《断刑论》深刻揭露：“是知苍苍者焉能与吾事”，“且古之言天者，盖以愚蚩蚩耳”。所有这些，论点都精确透辟，一针见血，醒人耳目，发人深思。

而且，柳宗元的论说文大都运用丰富的论据和雄辩的论证，从而造成强大的逻辑力量。文章常常在正面阐述自己的论点的同时，逐层驳斥反面论点，并举出可靠的历史材料和生活事实来加以证明，有破有立。在篇章结构上一般完整谨严，线索明晰，而又富于曲折变化，修辞用语则精炼准确，饱含情感。正如韩愈《柳子厚墓志铭》所说的：“雋杰廉悍，议论证据古今，出入经史百子，踔厉风发，率常屈其座人。”

在中国文学史上，柳宗元是第一个较多地把寓言正式写成独立的文学作品的作家。他的寓言显然受到《庄子》的影响，但是他不像庄子所说的那样“不谴是非，以与世俗处”（《庄子·天下》），而是鲜明地以寓言来讽刺现实社会政治中种种丑恶的现象。在他的寓言作品中，柳宗元巧妙地描写了小鹿（《临江之麋》）、驴

子(《黔之驴》)、老鼠(《永某氏之鼠》)蝻蝻(《蝻蝻传》)、小猴子(《哀王孙文》)、鸱夷(《瓶赋》)、猎人(《黑说》)等生动的形象,借以对当时社会上那些仗势欺人、恃宠而骄、得意忘形、外强中干、虚张声势、凶残暴虐、追逐名利、贪得无厌、趋炎附势等等的人物加以猛烈的鞭挞和辛辣的讽刺,表示了对他们的蔑视、鄙视和憎恨。

柳宗元的寓言多得力于周秦诸子散文,但他绝不是因袭摹拟,而是自出心裁,戛戛独造。他的寓言一般都短小精悍,含义深刻,并大多意在言外,旁敲侧击,作者的讽刺并不直接表露在字面,而是凝聚在整个故事情节之中。柳宗元往往把深刻的道理寄托在简短的故事里,把自己的宏识孤怀寄托在生动的形象里,创造一种“天地有大美而不言,四时有明法而不议,万物有成理而不说”(《庄子·知北游》)的艺术境界,要读者去深思力索,心领神会。他的寓言娴熟地运用了比喻、夸张、幽默、对比、拟人化等寓言创作常用的表现手法,并能因文而异,因意而异。他借物讽人时,善于体物察微,抓住物类的特征,加以想象和夸张,塑造成真实而生动的形象。他的语言简练、犀利、明确,风格幽默沉郁。

柳宗元的散文最为世间传诵的是山水游记,特别是著名的“永州八记”。他的山水游记溯源于酈道元的《水经注》,清人刘熙载《艺概》卷一《文概》就说:“酈道元叙山水,峻洁层深,奄有楚辞《山鬼》、《招隐士》胜境,柳柳州游记,此其先导也。”但和《水经注》中山水的片断描写不同,柳宗元的山水游记不仅独立成篇,而且多写骚人迁客的感受。他不只是模山范水,而是借物写心,抒发失意情怀和牢骚怨气,带有浓厚的主观色彩。如前人评点《钴鉤潭西小丘记》,说文中写小丘为“唐氏之弃地”,就是以“弃地比迁客”;写小丘经过修葺后,面貌焕然一新,但因地在偏远的永州,所以无人赏识,这是“全为故臣写照”;篇末总评又说:“因贱直得丘而发感慨,即隐以自喻。”前人评《小石城山记》,也说是“借石之瑰玮,以吐胸中之气。”(均见高步瀛《唐宋文学要》甲

编)当然,作者的高明之处在于,他并没有游离于山水景物之外,而是把自己的性格、遭际与山水景物在精神上有机地融为一体,即物即我,即我即物,描写山水即是抒发感慨,从而创造出一种“心凝形释,与万物冥合”的艺术境界(《始得西山宴游记》)。

柳宗元的山水游记,表现出作者准确而精细地捕捉和描绘山水形象的高超的艺术造诣。如《至小丘西小石潭记》描写小石潭水的清澄明净,道:“潭中鱼可百许头,皆若空游无所依;日光下澈,影布石上,怡然不动。俛尔远逝,往来翕忽,似与游者相乐。”以游鱼、日光、鱼影等具体的形象来写水的清浅,正如画家用落叶的飞舞来画风一样,采用形象衬托的表现手法,让人回味无穷。又如《钴鉈潭西小丘记》写山石“突怒偃蹇,负土而出”之奇,和《小石潭记》写水石“为坻为屿,为嵚为岩”,用笔也因景而异,各有特色。

而且,柳宗元的山水游记,和他的其他散文一样,语言极其精美,正如他在《愚溪诗序》中所说的:“清莹秀彻,锵鸣金石”。林纾《春觉斋论文·流别论》评道:“记山水则子厚为专家,昌黎(韩愈)不能及也”。他认为“子厚之文,古丽奇峭”,“体物既工,造语尤古,读之令人如在郁林、阳朔间”。

柳宗元早年曾与韩愈“期为史志甚壮”(《与史官韩愈致段秀实太尉逸事书》),后因被贬逐远荒,不曾担任史职,但他却始终有着很强的写史的责任感。以《段太尉逸事状》为例,正因为柳宗元有一片“辅时及物”之心,所以他特别看中了段秀实这位为民除暴、为民请命而不畏强权的历史人物,为他立传。而且,他所记载的段太尉的逸事,是经过实地考察采录而得的,这种讲究“录其事实”的“实录”精神(《汉书·司马迁传赞》),正是中国古代史家的优良传统。文中描写段太尉形象,用笔传神,栩栩如生,柳宗元曾自许为“比画工传容貌差尚胜”(《与史官韩愈致段秀实太尉逸事书》)。

柳宗元的史笔和史才,还表现在他那些不入史乘的人物传记。特别是他极力为小人物立传,体现了中唐传记文学发展的新特征。他的这些人物传记也往往借题发挥,寓意深远。如《宋清传》写卖药致富的“长安西部药市人”,感叹士大夫不如“居市不为市之道”的市人;《梓人传》写一位名叫杨潜的建筑工,说明“梓人之道类于相”;《种树郭橐驼传》写长安西乡一位以种树为业的农艺家,引申出对政令烦苛的现实政治的批评。这种见识独到的史笔,可以说神似司马迁的人物传记。

此外,柳宗元的骚体之文,如《惩咎》、《闵生》、《梦归》、《囚山》诸赋,《吊屈原》、《吊裴弘》、《吊乐毅》诸文,以及《愚溪对》、《答问》、《起废答》诸对问之作,大都悲叹远谪,怀念故乡,忧怨愤懑,低回郁结,凄切动人。宋人严羽说:“唐人唯柳子厚深得骚学”(《沧浪诗话》)。这是因为柳宗元与屈原有类似的生活遭遇和相通的思想精神,他以屈原作为自己立身行事的楷模,所以他效屈骚作文,就能深得屈骚之魂。

“总的看来,宗元文章具有两大特征。一是立论新颖,打破传统;一是牢骚太盛,出言多讽。宗元文章之两大特征,也是其人的个性特征。在韩柳之后,世之学为古文者,学韩者多,学柳者少。大概由于柳文个性太强,苟非其人,难于学到。”(郭预衡《中国散文史》中册第九章第一节《柳宗元的用世之文》)

本书的选文,以1978年中华书局本《柳宗元集》为基础,并参考了历代柳宗元集的主要版本,根据对诸本异文的仔细辨析,对所选的柳宗元散文作了择善而从的校勘,并重新加以标点。文中注释,也参考了历代诸家的评注,并吸取了现代学者的研究成果,恕不一一说明,在此一并致谢。

郭英德

1995年10月30日

目 录

序言	(1)
论说	(1)
驳复仇议	(1)
六逆论	(4)
封建论	(7)
天爵论	(14)
时令论上	(16)
时令论下	(19)
断刑论下	(21)
四维论	(24)
晋文公问守原议	(26)
论语辩二篇	(28)
桐叶封弟辩	(30)
说车赠杨海之	(32)
愚溪对	(34)
非国语	(37)
不藉	(37)
三川震	(39)
大钱	(40)
无射	(42)
律	(43)
问战	(45)

骨节专车 楷矢	(46)
卜	(47)
荀息	(48)
获晋侯	(50)
命官	(52)
救饥	(53)
戮仆	(54)
叔鱼生	(55)
医和	(56)
起废答	(57)
设渔者对智伯	(60)
天说	(63)
记叙	(65)
永州龙兴寺息壤记	(65)
永州龙兴寺东丘记	(67)
道州毁鼻亭神记	(69)
永州法华寺新作西亭记	(71)
全义县复北门记	(73)
始得西山宴游记	(75)
钴姆潭记	(77)
钴姆潭西小丘记	(78)
至小丘西小石潭记	(80)
零陵郡复乳穴记	(82)
袁家渴记	(84)
石渠记	(86)
石涧记	(88)
小石城山记	(89)
永州铁炉步志	(91)

游黄溪记·····	(93)
柳州山水近治可游者记·····	(95)
书信·····	(97)
寄许京兆孟容书·····	(97)
与裴埴书·····	(103)
与萧翰林俛书·····	(105)
与李翰林建书·····	(108)
与顾十郎书·····	(111)
与吕道州温论非国语书·····	(113)
答吴武陵论非国语书·····	(116)
与杨京兆凭书·····	(118)
与李睦州论服气书·····	(125)
与杨海之书·····	(129)
与杨海之第二书·····	(131)
与崔连州论石钟乳书·····	(141)
答韦中立论师道书·····	(145)
报袁君陈秀才避师名书·····	(149)
答韦珩示韩愈相推以文墨事书·····	(151)
与韩愈论史官书·····	(153)
与史官韩愈致段秀实太尉逸事书·····	(157)
与刘禹锡论周易九六书·····	(159)
答刘禹锡天论书·····	(162)
答元饶州论春秋书·····	(164)
与吕恭论墓中石书·····	(168)
与友人论为文书·····	(171)
答元饶州论政理书·····	(174)
答周君巢饵药久寿书·····	(178)
报崔黯秀才论为文书·····	(181)

序跋·····	(183)
杨评事文集后序·····	(183)
读韩愈所著毛颖传后题·····	(186)
愚溪诗序·····	(189)
裴瑾崇丰二陵集礼后序·····	(192)
柳宗直西汉文类序·····	(195)
赠序·····	(198)
送杨凝郎中使还汴宋诗后序·····	(198)
送班孝廉擢第归东川觐省序·····	(200)
送文畅上人登五台遂游河朔序·····	(202)
送宁国范明府诗序·····	(205)
陪永州崔使君游宴南池序·····	(207)
同吴武陵赠李睦州诗序·····	(209)
送娄图南秀才游淮南序·····	(211)
送南涪州移澧州序·····	(214)
送崔子符罢举诗序·····	(216)
同吴武陵送前桂州杜留后诗序·····	(218)
送薛存义之任序·····	(220)
送易师杨君序·····	(222)
送从兄偶罢选归江淮诗序·····	(224)
送僧浩初序·····	(226)
送元嵩师序·····	(228)
送琛上人南游序·····	(230)
送文郁师序·····	(232)
送李渭赴京师序·····	(234)
送方及师序·····	(236)
送元十八山人南游序·····	(238)
传记·····	(240)

种树郭橐驼传·····	(240)
梓人传·····	(243)
段太尉逸事状·····	(247)
宋清传·····	(252)
李赤传·····	(254)
河间传·····	(256)
童区寄传·····	(260)
辞赋 ·····	(262)
贞符并序·····	(262)
晋问·····	(271)
瓶赋·····	(284)
牛赋·····	(286)
乞巧文·····	(288)
骂尸虫文·····	(293)
僧王孙文·····	(296)
碑志 ·····	(298)
亡友故秘书省校书郎独孤君墓碣·····	(298)
亡姊崔氏夫人墓志盖石文·····	(300)
南岳弥陀和尚碑·····	(302)
唐故兵部郎中杨君墓碣·····	(305)
先侍御史府君神道碑·····	(308)
先太夫人河东县太君归祔志·····	(315)
龙安海禅师碑·····	(318)
唐故特进南府君睢阳庙碑·····	(321)
祭吊 ·····	(329)
吊屈原文·····	(329)
哭张后馥辞·····	(333)
祭崔君敏文·····	(335)

祭吕衡州温文	(337)
祭杨凭詹事文	(340)
杂著	(343)
措说	(343)
序饮	(346)
师友箴	(348)
伊尹五就桀赞	(350)
霹雳琴赞引	(352)
戒惧箴	(353)
忧箴	(354)
敌戒	(355)
三戒	(357)
临江之麋	(358)
黔之驴	(358)
永某氏之鼠	(358)
捕蛇者说	(361)
鹤说	(364)
乘桴说	(366)
谪龙说	(368)
复吴子松说	(370)
黑说	(372)
蛭蟪传	(373)
观八骏图说	(374)
序棋	(376)
舜禹之事	(378)
谤誉	(381)
鞭贾	(383)
井铭	(385)

○ 论说

驳 复 仇 议

【解题】

此文为柳宗元在长安任职时所作，通过对徐元庆为父申冤报仇、刺杀县尉一案处理的评论，表现了作者要求严惩暴吏的主张。

据《新唐书》卷一九五《孝友传》记载，武则天时期发生了徐元庆案件，当时的谏官陈子昂上《复仇议状》，主张对徐元庆既处死刑又予旌表。柳宗元反对这种自相矛盾、混淆是非的处理方法。他提出要“穷理以定赏罚，本情以正褒贬”，使法制“统于一”。而且指出：官吏违法杀人也要抵命；如果朝廷不惩办暴吏，受害者的子弟便可以复仇。

这是一篇驳论文章，作者抓住《复仇议状》一文互相矛盾、似是而非的观点，层层剖析，论驳透辟，而且有破有立，见解精确。文中多用反问、诘问句式，增强了行文的气势。

臣伏见天后时^①，有同州下邳人徐元庆者^②，父爽为县尉赵师韞所杀^③，卒能手刃父仇，束身归罪。当时谏臣陈子昂建议诛之而

旌其闾^④，且请编之于令，永为国典。臣窃独过之。

臣闻礼之大本，盖以防乱也，若曰无为贼虐^⑤，凡为子者杀无赦；刑之大本，亦以防乱也，若曰无为贼虐，凡为理者杀无赦。其本则合，其用则异，旌与诛莫得而并焉。诛其可旌，兹谓滥，黜刑甚矣；旌其可诛，兹谓僭，坏礼甚矣。果以是示于天下，传于后代，趋义者不知所以向，违害者不知所以立，以是为典可乎？

盖圣人之制，穷理以定赏罚，本情以正褒贬，统于一而已矣。向使刺漱其诚伪^⑥，考正其曲直，原始而求其端，则刑礼之用，判然离矣。何者？若元庆之父，不陷于公罪，师韞之诛，独以其私怨，奋其吏气，虐于非辜，州牧不知罪^⑦，刑官不知问^⑧，上下蒙冒，吁号不闻；而元庆能以戴天为大耻^⑨，枕戈为得礼^⑩，处心积虑，以冲仇人之胸，介然自克，即死无憾，是守礼而行义也；执事者宜有惭色，将谢之不暇，而又何诛焉？其或元庆之父，不免于罪，师韞之诛，不愆于法，是非死于吏也，是死于法也，法其可仇乎？仇天子之法，而戕奉法之吏，是悖骜而凌上也^⑪，执而诛之，所以正邦典，而又何旌焉？

且其议曰^⑫：“人必有子，子必有亲，亲亲相仇，其乱谁救？”是惑于礼也甚矣。礼之所谓仇者，盖以冤抑沉痛，而号无告也，非谓抵罪触法，陷于大戮。而曰“彼杀之，我乃杀之”，不议曲直，暴寡胁弱而已，其非经背圣，不亦甚哉！《周礼》^⑬：“调人掌司万人之仇。”“凡杀人而义者，令勿仇，仇之则死。”“有反杀者，邦国交仇之。”又安得亲亲相仇也？《春秋公羊传》曰：“父不受诛，子复仇可也。父受诛，子复仇，此推刃之道，复仇不除害。”今若取此以断两下相杀，则合于礼矣。且夫不忘仇，孝也；不爱死，义也。元庆能不越于礼，服孝死义，是必达理而闻道者也。夫达理闻道之人，岂其以王法为敌仇者哉？而议者反以为戮，黜刑坏礼，其不可以为典，明矣。

请下臣议，附于令，有断斯狱者，不宜以前议从事。谨议^⑭。